

证券代码：873722

证券简称：良淋科技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## 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，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适用对象：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## 二、适用期限

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#### 三、薪酬标准

##### 1、公司董事薪酬方案：

（1）同时在公司其他岗位任职的董事，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、岗位、公司经营情况等确定，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。

（2）除在公司担任董事外，不在公司其他岗位任职的非独立董事，不从公司领取任何薪酬、津贴。

（3）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。

##### 2、公司监事薪酬方案：

（1）同时在公司其他岗位任职的监事，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、公司经营情况等确定，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。

(2) 除在公司担任监事外，不在公司其他岗位任职的监事，不从公司领取任何薪酬、津贴。

### 3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：

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，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公司拟定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其在公司管理岗位任职，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和业绩等因素，确定其年度实际发放薪酬总额。

## 四、其他事项

1、公司非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发放；独立董事津贴按年发放。

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应予以发放。

3、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4、根据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，董事和监事薪酬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